

調侃文化叢書

侃深沉
侃幽默
侃瀟灑
侃紳士
侃委婉
使你在人際交往的大千世界裏
談吐侃健
舉止端雅
氣宇軒昂
風度飄逸

來點兒紳士
來點兒紳士
來點兒紳士

來點兒「紳士」

● 張仁斌 著





0467374

3

來點兒「紳士」

● 張仁斌 著

● 遼寧人民出版社

● 一九九二年·沈陽

2005

辽宁
沈阳

华书店发行
印刷厂印刷

55 插页：2

1992年

9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赵 旭 插图：石庆寅
封面设计：刘冰宇

责任校对：王英玮
版式设计：F压菲

ISBN 7-205-00227-2 X/C·160

登记号：(辽)第1号 定价：3.00元

“调侃文化丛书”

序

前些年，社会上盛传“十亿人民九亿侃”的戏言。那时，这话多含贬义，似讥讽在一个任劳任怨、寡言少语的国度里，骤然间竟“侃爷”辈出，且有种一个泱泱大国，会被那不断层出的“天桥的把式”们葬送的危机感。

然而，任岁月逝去，国却更强，人却更富，“侃”风也更盛。不管你赞成也好，反对也罢，反正凡是有人群的地方就有“侃”。“十亿人民九亿侃”有何不好，人多议论就多嘛！某一编剧者直言不讳：那两出观众看好的电视剧，便是“侃”出来的。

我是好“侃”之人，且又在出版社的某一编辑部当差，闲时总免不了像《编辑部的故事》那出剧中之人“闲吃萝卜淡操心”，煞有介事地对某

一事情“侃”自己的“高见”。一日，头儿召我们议选题。议什么呀，那选题八字还没一撇呢！没谁吱声，任头儿在那“玩儿深沉”。不想头儿唤我：“你侃侃。”“我侃？侃什么呀？”“侃这选题呀！”猛然，我心为之一动：“如今议个什么都用得着‘侃’，何不就编他一套‘侃’书，也好让人能‘侃’、善‘侃’，‘侃’得艺术，‘侃’出水平！”

“侃”是造物主仅赋予人类的一种天性。唯有人类才具有语言，而人类正是凭借语言来进行交往，并得以从事各种社会活动的。“侃”恰是语言的充分显露。

其实，中国早就兴“侃”，史书直接或间接记载这方面的事甚多。春秋时期的孔子，周游列国，游说诸侯，哪一站少得了“侃”，他的弟子，哪一个不是能言善辩的“侃才”；刘备、关羽、张飞邂逅桃园，三位“侃爷”侃天下、侃抱负、侃志向，“侃”得情投意合，那是何等之畅快；诸葛亮舌战群儒，侃侃而谈，又是如何之风雅……。

而今，当人们熬过那万马齐喑的年代，随着思想之解放和经济领域之改革开放，人与人之交往愈友充分，“侃”也就愈发表现得淋漓尽致。生意人凑到一起，一痛“海侃”，便有一桩或几桩买卖成交；文化人到一起，一阵“妙侃”，不知触发了什么神经，便有什么创作动机产生；球迷们汇

到一起，一顿“神侃”，便有着或大喜或大悲，那滚烫的爱国之情，怕是任何一位高超的政工干部也难以诱发出来的……说来也怪，许多以往被贯以“务虚”、“研讨”的正儿八经、文诌诌的会，也都以“侃”的方式进行。只要会议主持人发一“侃令”，与会者准就无所顾及、言路广开。据说有位企业家，肚里颇有些墨水，却愣是看不上前些年如雨后春笋般的这个学会、那个研究会，偏偏成立了个登不了大雅之堂的“调侃俱乐部”，专搜罗企业中的形形色色的“侃才”，闲时召来，天南地北、地北天南地“侃”个天昏地暗，以从中了解信息，掌握和揣摸职工的情绪，了解职工对企业的满意程度；他还组织那些“侃才”对某一具体问题进行“调侃”，以集中种种智慧；为某一决策的可行与否进行慎密的思考。那企业家说，这个“调侃俱乐部”是“咱企业立于不败之地的法宝”。细想来，这话有道理。如果说“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法宝，那么，这企业家不正是通过“调侃俱乐部”来倾听群众的呼声、汲取群众的智慧，从而实行着一条“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路线吗！

现在所有的工具书，对“侃”的解释都是苍白无力的。我敬佩那创造了“侃”词的人，我想，一定是人民创造了它！只有人民才可深晓“侃”的

丰富内涵。可能有人不喜欢它，因为“侃”或许会“砍”掉某些人至尊至上的身价。

我提议来为大众写一套“调侃文化丛书”，于是便有勇敢者前来响应。响应者都是著书好手，不担风险也不愁自己写的东西发不出去。我真感谢他们对我这般信任、这般支持。他们放下了架子，不再去“玩儿高深”了，而是认认真真来为更广大的读者写这套通俗的，但情趣颇高的小书。

作者们认为：“侃”是有美妙与龌龊、高雅与庸俗之分的，但人是向往美的，固然也大都追求自己能在“侃”中放出美丽的光环。他们勇敢地直面生活，正视“调侃”这种熄不灭、泯不掉的客观存在的社会文化现象，秉笔直书，大胆地从“侃”的社会现象中提取和挖掘那些美好的，可以使人更合时代潮流、更能跟上时代脚步的积极因素，给读者以有益的引导，以帮助人们在日常“侃”的人际交往中，谈吐侃健、举止端雅、气宇轩昂、风度飘逸，展现出个人健康的令人赏心悦目的精神风貌。

这套丛书是从生活中最为人们熟悉和最令人玩味的热门“侃题”取材的。由“玩儿深沉”引发出《来点儿深沉》，由“玩儿幽默”引发出《来点儿幽默》，由“玩儿洒脱”引发出《来点儿洒脱》，由“玩儿绅士”引发出《来点儿‘绅士’》，

由“玩儿委婉”引发出《亲点儿委婉》。这些书都紧密贴近生活，写得大都是人们身边的人或事，阐述的都是通俗易明的理儿，而且语言生动活泼，诙谐有趣，读着让人忍俊不禁，欲罢不能。

这套丛书是使社科读物面向生活，向通俗化、大众化努力的一个新尝试，难免存有种种不足，敬请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

赵 炬

1992年6月

目 录

“调侃文化丛书”序	(1)
引言 那天我在你家门前过	(1)
一、人在衣裳马在鞍	(5)
1. “皮鞋是船，卓别林是帆”	(5)
2. 我和哥们儿出趟差	(10)
3. 我们日在中天	(14)
二、不烂的舌根	(24)
1. 哥们儿，住口	(24)
2. 沉默是金	(31)
3. 远看像个缸，近看还像缸	(36)
三、美酒是酿出来的	(47)
1. 山葡萄与山葡萄酒	(47)
2. “练武不练功，到老一场空”	(55)
3. 赳赳武夫也“绅士”	(64)
四、功到自然成	(72)
1. “别哭了，某歌星可要唱歌了”	(72)
2. 裤子上的台湾字	(81)

3. “老帕”与“小毛”	(89)
五、甜酸苦辣尝个够	(97)
1. 毁灭绅士的是女人	(97)
2. 妻子的女友	(106)
3. 与高仓健过两招	(115)
六、那天轻风细雨	(123)
1. “你有自己的丈夫”	(123)
2. 想受到尊敬的“游击队员”	(128)
3. 中国教育和日本教育	(134)
七、怎奈他的身旁有个她	(140)
1. 红花也须绿叶配	(140)
2. “夺我胭脂山，使我妇女无颜色” ...	(150)
3. “美国佬”和“老毛子”	(159)
结语 又见夕阳红	(169)

引言

那天我在你家门前过

那天，路过朋友家。

朋友家其实就在我家楼下，天天都须路过，想去侃一通，随时一迈腿就去了。

然而，这回路过朋友家，情形有所不同。何以不同？我分明听到了朋友在放声高歌。他唱不出什么好歌，五音不全，无非唱些“下里巴人”一类的。那歌如此唱道——

那天我在你家门前过
你端盆冷水往外泼
一泼泼到我的皮鞋上
逗得那过路人笑呵呵
你的脖子细又长

好像那乌龟晒太阳

听，这叫什么歌？我得止住他。于是，便大敲其门。他在里面问：“谁？”

我答道：“收电费的！”

他问：“前天才收的电费呀，难道想搞敲诈？”

我笑了起来：“对，就是想敲诈。”

他便听出了我的声音，忙开了门。嘿，屋里黑压压还坐了许多人，正在喝酒。不光喝酒，还要边喝边唱。

我友说：“本想找你，打了几遍电话，没人接。”

“打什么电话，你一唱歌，就把我引来了。”我边说边落座，扫一眼众人，十之八九倒是见过面，熟头熟脑的。

既然熟悉，大伙也不客气，说我来晚了，要罚我先喝一杯酒，然后再唱歌。

我这人本来就谦虚得要命，眼下对于众人的要求当然推让。但两全不可其美，推得掉一件，却无法两样都推掉。于是，只好讨价还价：酒可以喝，歌却万万不能唱。男子汉大丈夫，说不唱就不唱，众人见状，也就依了我。

于是，大家继续喝酒，不知又轮到谁唱歌了，唱得不怎么样，大伙儿就起哄。这时，有人便想起了一件事，众人便停止起哄，听该人细说这件

事的来龙去脉——

一个演员，自然是影视演员了。先且不论该人是男演员还是女演员，反正，该演员想“走穴”登台唱歌，挣点钱花。不是都说唱歌的钱挣得容易吗？管他会唱不会唱，识谱不识谱，哪怕放一番别人的录音，自己在台上光张嘴不出声都行。

这演员就到某市去唱了。一登台，观众眼见这演员许多年来不演戏不练功，腰身有如水桶，五官尽被脸蛋上的肥肉挤没了，已有三五分不满。及至这演员放声一唱，声音有如杀猪，观众似有了参观屠宰场之感觉。都说眼下观众易唬，谁料一点儿也不易唬。毕竟花了十几元门票钱，要唬，也得“初具水平”才唬得了。而这演员，不，是什么星，连“初具”尚且不备，要唬，胆子也太大了些，性子也太急了些。于是，自然引来了一片倒采，还伴着一些粗声大嗓的叫嚣：“下去吧——！”

这星顿时面红耳赤，原想凭自己昔日演电影的名气，今日登台，定能闹个满堂喝采，哪知竟然……越想越气，越气越没法唱，于是，就——

我们这些人正在侧耳细听，谁知那人竟不讲，想跟我们来一回“且听下回分解”。我们自然要逼他往下讲，他呢？则不急不忙地说：“你们猜，

这影星能如何？”

我友性子爽快，当时接口：“这人有绅士风度，几句笑话一说，对观众又彬彬有礼，观众自然又对其有了好感，也就不再起哄了。”

有人反驳道：“别说演员，现在有几个人能真正表现出绅士风度？何况演员又没什么文化。”

“绅士风度难道是文化人特有的派头？”

“到底做出什么样的派头才算绅士风度？”

“……”

众人你一言我一语，互相对付起来，反把演员的事扔到了一边，也是酒精的作用。既然切入一个值得争讨一番的话题，大伙就要侃个明白。说是要侃个明白，其实，一个比一个糊涂。也就我还算有几分清醒，这也算是“旁观者清”吧，居然晓得把众人所谈用心记下。听着他们侃“绅士”，倒也有趣，侃来侃去，有些看法也挺在理。不妨眼下把那日所谈，择其“精华”，奉献读者，让读者也看一看，想一想，到底绅士风度是怎么回事。

为了方便起见，我也无法用那些酒友争论或对话方式来叙述了。从正文起，就该由我“一言堂”了。

这“一言堂”，所记录的是每个人的看法，中间常常有别人插话，我也择其要而录之。

人在衣裳马在鞍

1. “皮鞋是船， 卓别林是帆”

绅士到底是怎样一种风度，实在不好说。似乎中国就没有绅士。这也难怪，一场“文化大革命”，大牌子往脖子上一挂，高帽子往脑瓜顶上一戴，任你有什么风度，到此时也全无踪影了。于是，人人唯唯诺诺，各个大蓝布褂子，一穿十几年，早忘了中国是否曾经有过绅士这回事了。

不过，在电影中毕竟见过派头十足的人物。那派头，大约就属绅士风度了。这些人物的风度，

首先表现在衣着上，一看穿戴，嘿，有模有样，够派。曾有人称穿着够派者为“海派”。（我友插话：“‘海派’，大约是指上海人的派头。”众人随声附和：“没错”）

那是怎样一种派头？礼帽在头上一戴，西服在身上一穿，领带在脖子下一系，呢子大衣不穿着，而是披着，实足一个上海滩上的“许文强”。（有人插话：“许文强就有点儿绅士风度”）

其实，这种“海派”的绅士风度，也是被西风吹的，洋化了的结果。中国传统型的绅士，我们倒极少见。偶见古典片中出现一二个文人书生，都是“之、乎、者、也”，如同吃了颗青梅，酸得要命，这叫才子还是叫绅士，有点说不准。反正这帮吃青梅者，一个个挺能跟小佳人们穷对付的，斗起嘴来总不让份儿（有人插话：“宝玉是不是这样？”但没有人搭理他，于是，这小子闹得不尴不尬的）。而洋风熏过的绅士，首要一点便是务必尊重广大妇女。

当然，电影电视中的外国绅士，就更有派头了。最常见的就是晚会上，一个个身板溜直，脖子也溜直，身上必要着上燕尾服什么的。倘若菲薄的嘴唇上，叼一只又粗又大的雪茄，那就更带劲了。当然，还有，那鞋也是够档次的。（我友插话：“别像卓别林的皮鞋那样。”这一说，更引起

了众人的谈兴)

卓别林倒也西服革履了，也是燕尾服小礼帽了，而且还拎着一根手杖(有人插话：“这东西对
外国绅士格外重要。”另有人接话：“英国绅士更爱拎一把伞”)。只是，卓别林的鞋实在不体面。

有支歌是这么唱的：“草鞋是船，爸爸是帆……”张明敏就唱过这支歌。可惜，哪有船一般大的草鞋？不过，卓别林的皮鞋，可与船相比了，尤其皮鞋头还往上翘着。不如把这支歌改成：“皮鞋是船，卓别林是帆……”然后，让张明敏四处去唱，也好逗得崇拜卓兄的影迷们一乐。

如此说，穿戴得不光要像样，还要和谐，否则，不伦不类，也只能像小丑了。穿戴齐整了，至少冷眼一瞅，就有一定风度了。当然，我国同胞尚未达到小康生活水准，目前仅处于温饱阶段，想要如西洋大老板一样，穿得怎样华贵的也不能够，但至少，可以干净利落，整齐笔挺一些。(有人插话：“这要看在什么场合”)

这就叫做“人在衣裳马在鞍”。光脚丫片子穿大裤衩子，只可出现在浴场上，绅士从不在大街上或晚会上穿大裤衩子。

不过，有时也未必穿什么就像什么。比如陈佩斯，穿上八路军的衣服，也依旧没有八路队长的派头，用“老茂”的话说：“也是个打入我军内